

青 岛 市 民 政 局

青民函〔2020〕80号

青岛市民政局 关于拨付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居家和 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奖励资金的函

市财政局：

2019年，青岛市被列为第四批中央财政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地区。一年多来，各区（市）在试点的基础上，总结经验，攻坚克难，勇于开拓，敢于创新，全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取得了优异的成绩，青岛市被民政部、财政部评为第四批优中选优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试点城市。为进一步推动我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创新发展，掀起全市新一轮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面改革热潮，经我局研究，拟对2020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第四批试点奖励）分配如下：

- 一、市北区和西海岸新区分别给予20万元，合计40万元；
- 二、市南区、李沧区、崂山区、城阳区、即墨区、胶州市、平度市、莱西市分别给予7.5万元，合计60万元。

此函。

(此页无正文)



(联系人：李世明 联系电话：85795583)